

附件 1

关于在初步评估环节进行体育、美术教师岗位 专业综合技能测试的说明

一、体育教师岗位

（一）涉及初步评估岗位：

1. 回民区教育局所属学校小学体育教师（青年人才）岗位；
2. 赛罕区教育局所属学校中学体育教师（青年人才）岗位；
3. 赛罕区教育局所属学校小学体育教师（青年人才）岗位。

（二）测试内容：50 米（测试 1 次）（40 分）、立定跳远（测试 2 次，取最好成绩）（30 分）、90 秒跳绳（测试 1 次，单双脚均可）（30 分）。

（三）注意事项

1. 立定跳远、90 秒跳绳测试在室内场地（硬地）进行。
2. 如未出现下雨等天气，50 米测试在户外场地进行（考生不得穿钉鞋）。
3. 考生在专业综合技能测试前自行进行热身活动，避免运动损伤。

二、美术教师岗位

（一）涉及岗位：

1. 赛罕区教育局所属学校小学美术教师（青年人才）岗位；
2. 和林格尔县教育局所属学校小学美术教师（青年人才）岗位。

（二）测试内容

人物速写：根据现场命题进行人物速写。测试时间 60 分钟。

（三）注意事项

1. 测试场地提供画纸（8 开素描纸）；
2. 考生自备画架、画板（含画板夹和胶带等）、铅笔等作画工具材料。